

9个基础教育集团获评“市优”

市教育局要求均衡资源配置,推动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 记者张伟宁报道:10月28日,珠海市教育局官网公布2024年市级优质基础教育集团名单,珠海市第二中学教育集团等9个集团入选。

市教育局要求各区教育部门强化统筹,进一步均衡资源配置,引领优质资源定向流动。跨区域教育集团要加大对西部地区学校、海岛学校的帮扶力度,促进东西部教育均衡发展。各优质教育集团要进一步健全制度、机制,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带动集团内相对薄弱学校、新建学校快速发展,提升学校育人水平。此外,各区教育部门、各教育集团要积极构建新型育人体系,加大集团化办学工作探索,及时总结经验,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2022年起,珠海扎实推进基础教育学位攻坚行动,增加学位供给的同时,推行集团化办学,引入更多名校资源,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珠海集团化办学工作探索,及时总结经验,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截至2024年8月,全市累计组建基

2024年市级优质基础教育集团名单			
集团从属	集团名称	核心校	成员校
市直属	珠海市第二中学教育集团	珠海市第二中学	珠海市麒麟中学 市和风中学 市九洲中学 市石花中学
	珠海市斗门第一中学教育集团	珠海市斗门第一中学	市田家炳中学 斗门区第二中学 斗门区城南学校 斗门区城东中学
香洲区	珠海市紫荆中学教育集团	珠海市紫荆中学	珠海市容国团中学 市科技中学 金湾区金湖学校
	珠海市香华实验教育集团	香洲区香华实验中学	香洲区甄贤小学 香洲区三溪实验小学 香洲区东桥小学
	珠海市同乐幼教集团	香洲区同乐幼儿园	香洲区花城幼儿园 云峰幼儿园 书香幼儿园 云峰幼儿园
	珠海市香洲教育幼教集团	珠海市香洲教育幼儿园	工交幼儿园 财贸幼儿园
金湾区	珠海市金湾区第二小学教育集团	金湾区第二小学	区虹晖小学
斗门区	珠海市斗门区实验中学教育集团	斗门区实验中学	斗门区乾务镇初级中学 斗门区斗门镇赤坎中学
	珠海市斗门区第二实验小学教育集团	斗门区第二实验小学	斗门区乾务镇五山中心小学 斗门区白藤湖幸福小学

础教育集团43个,覆盖公办学校144所,覆盖率达42%,直接受益师生14万人,助力更多学生在家门口

“上好学”。2023年以来,珠海市教育局共评选出两批共14个市级优质教育集

团,其中,5个市级优质教育集团和珠海市第一中学教育集团入选广东省优质基础教育集团培育对象。

珠海市“文明家庭”王红家庭:

“退休了也要服务社会”

今年72岁的王红神采奕奕、优雅大方。她喜欢文学和音乐,爱好唱歌跳舞。20年前,王红与李吉锁随女儿来到珠海,将兴趣爱好融入自己的退休生活。她报名参加了老年大学歌词散文创作班,加入了老干部合唱团。她创作了不少诗歌、散文、歌曲、快板等作品。李吉锁爱书法,便报名参加了老年大学书法班。

王红在沿河社区艺术团担任团长一职,经常带领学员和群众深入社区、企业、部队、学校、海岛、敬老院等演出,受到大家的一致好评。此外,夫妻俩积极参加社区组织的

环境整治、巡逻巡河、垃圾分类督导等各项活动。

退休后的生活忙碌起来。熟悉的街坊偶尔会打趣地说:“你们比上班还忙啊。”但王红和李吉锁却觉得很充实:“退了休也要服务社会,这是一个党员应该做的。”王红认为,能够将兴趣和社区工作结合起来,她觉得很开心、很有意义,好像又回到了年轻时候一样,一点都不累。

新冠疫情期间,沿河社区开展全员核酸检测。王红带领党员志愿服务队协助开展工作。她穿着密不透风的防护服,工作一天下来,汗水湿透了衣襟。有一天轮岗吃晚饭

时,她突然感到一股热流涌入口腔,一口鲜血吐了出来。到医院进行全面检查确定无碍后,第二天,王红又出现在社区核酸采集点。

多年来,王红和李吉锁在家相互照顾,在外互相支持,共同成为沿河社区志愿者队伍中一道亮丽的风景线。他们以自己的光和热,照亮社区的每一个角落。2023年,王红一家被评为珠海市“文明家庭”。

面对该称号,王红十分谦逊:“我们只是做了党员该做的事情。”李吉锁认为,退休了也不应该放弃为社会服务的机会,还是要尽自己所能为社会和群众带去温暖和正能量。

□本报记者 林琦琦

香洲区湾湾街道沿河社区居民王红一家都是党员,他们和睦相处、相互支持。闲暇时,王红与老伴李吉锁积极参与社区活动,丰富老年生活,并带领社区群众加入志愿者行列,用实际行动展现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2023年,王红一家被评为珠海市“文明家庭”。

珠海作家万字散文走进高校课堂

列为两校外国语学院学生翻译作业

本报讯 记者甘丰报道:近日,记者分别从广东珠海科技学院、广西南宁师范大学获悉,两所高校同时将一篇展现客家精神、客家文化的万字散文翻译,列入了本校外国语学院的学生作业,后续将向国外知名文学期刊投稿。

据珠海科技学院外国语学院副教授李里介绍,该校为了锻炼学生的语言应用能力,选了中国作协会员、珠海作家陈彦儒写的散文《百年艰难“寻食使”》作为学生的翻译作业。另据广西南宁师范大学外国语

学院副教授卢澄介绍,该校也将《百年艰难“寻食使”》纳入学生翻译作业名录,学生每周翻译一部分作业后,老师将在课堂围绕有关客家文化的一些难点问题展开点评、讨论。

《百年艰难“寻食使”》发表在《天津文学》2023年第4期,标题中的“寻食使”是客家话词汇,是“谋生”之意。该文以客家词汇“寻食使”为线索,写了100年来陈家5代人、徐家3代人“赚钱谋生”的血泪史。该文发表后,被中国作家网等多家主流媒体转发,其中,触电新闻

APP上线3天点击率突破10万。

“去年以来,‘学历是孔乙己脱不下的长衫’之类的调侃,表达了众多学子及家长对就业环境和职业前景的焦虑。其中,‘谋生’话题更是备受关注。此次将这篇写了百年生存史的文章推荐给学生们,让他们在毕业之时能更清醒更冷静地应对时局。”李里表示,这种非虚构的大题材既能锻炼学生的语言处理能力,又能开拓视野增长学识。除了英语系翻译外,日语系翻译也被纳入计划中。

“分布在世界各地的客家人总

数达1亿2千万人,《百年艰难“寻食使”》推广潜力巨大。如果学生翻译出精品的话,学校会考虑将翻译稿向《泰晤士文学增刊》《格兰塔》等国外著名的文学期刊投稿。”卢澄表示,此举有助于引发移居欧美的客家人对客家文化的关注和传承。

陈彦儒作品散见于《中国作家》等国内和省外名刊。陈彦儒原为中新社记者,客家人,他从新闻的视角,以小说家的匠心、散文家的敏锐、史学爱好者的严谨挖掘成长故事,被业届誉为“文坛跨界骑士”。

本届航展首批境外参展物资抵珠



本报记者陈颖报道:10月29日上午,随着岸吊的悬臂缓缓将集装箱从驳船卸到地面,来自法国、美国等国家的飞机模型、发动机模型等首批航展物资顺利抵达珠海洪湾国际货柜码头。随后,在拱北海关下属湾仔海关的监管下,该批物资完成口岸验放,运往中国航展布展现场。

孩子在小区内独自玩耍发生意外

法院判决:家长物管负同等责任



编者按:为充分展现新时代特区政法队伍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市委政法委、珠海传媒集团联合推出“政法之声”专栏。围绕我市政法系统重大活动、重要会议、创新举措、工作成效、宣传报道等推出相关报道,进一步讲好政法故事,传播政法声音,树立为民宗旨,共创平安珠海!

本报讯 记者施展华 通讯员肖辉 燕 梁倩雯报道:孩子在小区公共区域“撒欢”发生意外,谁该负责呢?近日,香洲区人民法院判决一宗此类案件,家长、小区物管均被判有责。

2023年2月某天,8岁男童小健在小区中庭玩耍时,踩到了小区地下车库的采光天井口。采光天井口上的封闭物突然破裂,小健从天井口摔到负一楼车库,头破血流。经送院救治,小健被诊断为开放性颅脑损伤中型、脑挫裂伤、耻骨骨折等,共住院治疗8天。小健作为原告,其父杨先生作为法定代理人,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小区物管公司赔偿医疗费、护理费等损失。

法院经审理认为,小健父母放任他独自下楼玩耍,未尽到应有的看管、监护职责,对小健受伤存在过错,应自行承担相应责任;小区物管公司未举证证明采光天井所用材料足够结实安全,且未实质性检查其安全牢靠性,在小健受伤一事上也具有一定的过错。

综上,法院判决小健和小区物管公司各承担50%的责任,小区物管公司向小健赔偿医疗费、护理费等相关损失3943元。小健不服提起上诉,二审维持原判。

自然资源部珠海海洋预报台、珠海市自然资源监测中心 2024年10月29日16时发布

今日海洋环境预报

【港口预报】

港口	浪级	潮时	潮高	潮时	潮高	潮时	潮高	潮时	潮高
		时:分	cm	时:分	cm	时:分	cm	时:分	cm
香洲港	轻浪	03:11	105	09:22	207	15:21	88	21:36	216
九州港	轻浪	02:46	106	09:05	194	14:52	86	21:06	214
澳门港	轻浪	02:42	169	08:40	257	14:46	149	20:52	275
高栏港	轻浪	02:35	117	08:08	202	14:34	99	20:20	219

【海岛预报】

海岛	海况(级)	浪高(米)	水温(℃)	海岛游出行提示
桂山岛	3	0.9	24.8	不易晕船
东澳岛	3	1.1	25.2	不易晕船
外伶仃岛	4	1.3	26.0	预防晕船
大万山岛	4	1.3	26.4	预防晕船
荷包岛	3	1.2	25.1	不易晕船
淇澳岛	4	1.6	26.6	预防晕船

【分区预报】

海域	海况(级)	浪高(米)	浪级	海上安全提示
香洲区近岸海域	2	0.6-1.0	轻浪	海况良好,适宜海上作业
金湾区近岸海域	3	0.7-1.3	轻浪到中浪	海况良好,适宜海上作业
斗门区近岸海域	2	0.4-0.9	小浪到轻浪	海况良好,适宜海上作业

珠海首宗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上市摘牌

本报讯 记者张帆报道:10月28日,珠海市首宗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成功入市摘牌。成交地块位于斗门乾务镇荔山村,用地面积8.22亩,规划土地用途主要为商业用地,以租赁方式入市,租赁年限为20年。此举标志着斗门区深化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工作取得突破,成为珠海市多措并举推动乡村产业转型升级、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的有益探索。

入市地块位于斗门产业园区及中大型工厂集聚区周边。不断涌入的就业人口同时带来住房、消费等需求增长,多年前乾务镇和荔山村已经意识到

商机,但受村集体资金及开发能力制约,项目地块只能建设简单单层钢瓦房后出租做小型超市,年租金仅36万元。

2022年底,斗门区被列为国家深化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流转试点之一。珠海市充分发挥政府统筹作用,自然资源部门全程主动对接保障,为改革试点保驾护航。斗门区抓住历史机遇,以市场主体引导为核心,健全入市机制,规范入市流程。乾务镇多次主动上门拜访企业,推介入市地块,共同谋划磋商入市流转方案。此外,为消除村集体及村民的后顾之忧,属地自然资源分局及乾务镇政府组织村集体、村民深度参与试

点改革工作,积极讨论表决入市项目开发方案。

据介绍,入市地块项目将建设总建筑面积为5430平方米、地面停车位32个、地面3层的小型综合体,引入中高端品牌店,提升及丰富周边业态,实现产业从单一到复合、从低端到高端的飞跃,打造园区周边产业发展的“斗门样板”。

下一步,市自然资源局将以此为契机,加快推动其他成熟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进程,切实加强“百千万工程”和乡村振兴自然资源要素保障,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推动乡村全面振兴不断取得新进展。

用地清场通告

珠海府通告[2024]8号

因三溪路(原名滨山路)建设工程(二期)项目需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以及《珠海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条例》等规定,现发布通告如下:

一、因三溪路建设工程(二期)项目需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政府决定依法对三溪路建设工程(二期)项目用地发布用地清场通告。

二、本项目位于香洲区凤山片区,建设范围为福溪路(原南溪路)至创源路,长度583.4m,宽度45m,双向六车道。道路最宽横断面组成为:4.5米=3.0米(人行道)+2.5米(非机动车道)+3.5米(侧分隔带)+11.5米(机动车道)+4.0米(中央分隔带)+11.5米(机动车道)+3.5米(侧分隔带)+2.5米(非机动车道)+3.0米(人行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管网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安全工程、绿化工程等。具体用地清场范围见附图和现场界桩。

三、本清场通告清场范围为道路用地范围内不涉及权属重叠的区域,拟用地面积约为红线面积25,919.46平方米、蓝线面积4,165.91平方米。

四、本用地清场通告清场范围内的青苗及地上附着物(含临时设施)的补偿标准按照《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征收(征用)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办法的通知》(珠府[2024]42号)的规定执行。毗邻清场范围权属土地上的,涉及清拆的青苗及地上附着物,亦参照前述补偿标准及相关规定执行,具体补偿按最终协商结果确定。

五、本清场通告清场范围内青苗及地上附着物(含临时设施)的各权属单位、经济组织或其他权利人,应当在本通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配合属地征拆实施部门办理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登记手续及现场测绘丈量工作,并清理场地、搬迁。逾期未办理补偿登记手续及现场测绘丈量工作的,其补偿内容以辖区征拆实施部门的调查登记结果为准。

六、本通告发布之日,公证部门对建设项目用地范围的地貌、涉及的地上青苗及附着物的现状进行实景录像和拍照取证,公证内容作为计算登记补偿的依据。

七、自通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改变清场范围原地貌,关于新栽新种、新搭建和新添附其他一切地上青苗及附着物等,一概不作任何补偿,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权利人自行承担。

八、自通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不配合征拆部门办理清场范围内地上青苗及附着物的清点、测量登记、签订补偿、搬迁及清理场地等工作的,根据《珠海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的规定,由属地政府组织清理场地,其青苗及地上附着物不予补偿,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权利人自行承担。

九、关于毗邻清场范围的,涉及清拆的区域,其地上的青

苗及地上附着物之清点、测量登记、签订补偿、搬迁及清理等工作,可参照《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征收(征用)土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办法的通知》(珠府[2024]42号)执行,最终补偿、处理结果根据协商确定。

十、关于项目建设用地范围、位置、坐标,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自通告发布之日起十五日内到香洲区凤山街道办事处、香洲区三溪路创城发展中心、香洲区城市更新局和珠海市自然资源局香洲分局任一单位查询,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一)珠海市香洲区凤山街道办事处,地址:香洲区志云路88号珠海市金融科技中心G2/G3,联系电话:0756-8665672。(二)珠海市香洲区三溪路创城发展中心,地址:香洲区界海路1323号格创集城A座5楼东侧,联系电话:0756-8528235。(三)珠海市香洲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洲区红山路2788号国际科技大厦14楼1403,联系电话:0756-2617751。(四)珠海市自然资源局香洲分局,地址:香洲区南屏镇坪岚路4号,联系电话:0756-88132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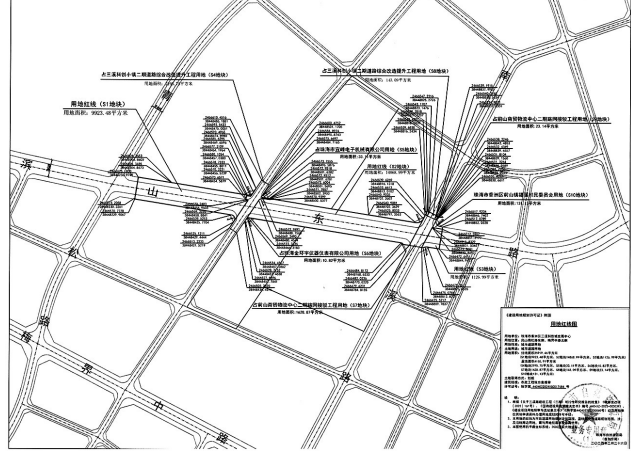
十一、权利人对本用地清场通告不服的,可在本用地清场通告公布之日起六十日内向上一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在六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特此通告。

附件:用地红线图

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政府

2024年10月30日



珠海市金湾区大杧岛海洋牧场养殖区项目申请海域使用权公示

珠海市南通工贸实业总公司提出珠海市金湾区大杧岛海洋牧场养殖区项目用海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的规定,我局对该用海项目的海域使用设置进行了初审,现予公示。请对该用海项目有异议的利害关系人或单位,在2024年10月30日至2024年11月8日内,将书面材料送交我局反映情况。逾期无异议,我局则按法定程序报批。

全部宗海界址点见附件。附件:珠海市金湾区大杧岛海洋牧场养殖区项目宗海界址点

联系人:刘先生,电话:0756-7268315,珠海市金湾区金鑫路市民服务中心C1栋204室,邮编519000。

珠海市海洋发展局
2024年10月30日

珠海市金湾区大杧岛海洋牧场养殖区项目用海总面积616.4868公顷			
界址点 CGCS2000坐标系			
	北纬	东经	
1	21° 54' 22.941"	113° 07' 53.419"	
2	21° 53' 23.938"	113° 08' 26.500"	
3	21° 53' 45.250"	113° 09' 34.838"	
4	21° 55' 15.905"	113° 09' 11.065"	
5	21° 54' 55.427"	113° 08' 33.931"	
6	21° 54' 51.513"	113° 08' 12.004"	

项目名称	珠海市金湾区大杧岛海洋牧场养殖区项目
位置	该项目位于珠海市金湾区大杧岛东南侧海域
用海面积	项目拟申请用海面积616.4868公顷